

國立臺灣圖書館 函

地址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
承辦人：陳瑞益
電話：(02)29266888#5417
電子信箱：jiiyi520@mail.ntl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圖推字第11501002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借展作業要點、行動展覽館借展申請表 (116462_11501002210_1_ATTACHMENT1.pdf、
116462_11501002210_1_ATTACHMENT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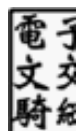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館「館藏臺灣學研究書展—行動展覽館」116年1至
6月檔期提供免費申請借展，請轉知所屬學校或單位踴躍
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免費提供展板（易拉式展示架，尺寸均為寬90公分、高180公分）申請，供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配合相關課程輔以展覽主題，增進學生學習興趣與教學效果，各公共圖書館亦可利用行動展覽館，使民眾了解昔日臺灣歷史、文化發展。

二、本次提供展覽主題為「產業」、「美術設計」、「山」、「體育運動」、「涉外關係」及「馳風行旅」等6檔主題（每檔主題各有12個展板），詳細內容請上官網

<https://reurl.cc/eMbovW>（本館網頁「館藏臺灣學研究書展」項下「行動展覽館」）查詢，申請單位須自行負擔展板之交通往返運輸費用以及布置工作，詳見借展作業要點（如附件1）。



三、申請對象：全國公共圖書館、公私立大專校院及高中（職）等單位。

四、申請時間：自115年7月21日（星期二）至115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。

五、展覽檔期：116年1至6月

六、申請方式：借展單位填具「借展申請表」（如附件2），並用印後掃描電郵至「行動展覽館」公務信箱 mentl@mail.ntl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組企劃推廣組（含附件）

